

# 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落实南京中医药大学工作部署，做好 2025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现成立金陵临床医学院（东部战区总医院）硕士研究生复试考核工作小组，负责学院考生报考资格审核、组考、拟录取及相应保障工作。

## 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会议指导精神，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制定金陵临床医学院（东部战区总医院）招生实施细则，具体如下：

### （一）指导思想与工作原则

1.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总原则，坚持综合评价，切实提高研究生录取选拔质量。
2. 强化复试在研究生选拔中的地位和作用，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坚持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分类选拔，注重试题的“科学性、规范性、等效性”。
3. 严格复试过程规范管理，建立健全“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复试笔试试题除外）”的“三随机”工作机制。
4. 坚持以人为本，优化考生服务。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全面强化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公平公正、平稳有序。

## （二）组织与管理

1. 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成立金陵临床医学院（东部战区总医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全面负责本单位的研究生招生工作。

2. 医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应急事项保障小组，明确责任与分工。

3. 医院按学科、专业成立面试考核小组。每组专家不少于 5 人（设组长一名），应具备硕导资格；每组配备秘书 1-2 人。参与复试人员经培训后，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考核小组参与制定本专业考核的具体要求、形式、内容等，并具体组织实施。

4. 有直系亲属报考本单位研究生的人员不得参与其亲属报考专业的复试录取各环节工作。医院组织纪检科负责监督复试过程，确保复试公平、公正。

## （三）一志愿复试安排

### 1. 一志愿复试报到

#### （1）报到时间

3 月 28 日 9:30-15:00

#### （2）报到地点

南京中医药大学仙林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

#### （3）报到及复试时考生携带材料

详见研究生院网站相关通知，且所提供的材料请准备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

## **2. 一志愿复试考核（总分 500 分）**

考生在复试考核的各个环节均须携带身份证与准考证，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

### **学院复试安排**

**复试时间：**4 月 1 日 8:30-18:00，具体报到时间见附件，学生面试顺序由现场随机抽签决定，考核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除非考生明确表示作答完毕。

**注意：**所有考生请提前 30 分钟到现场报到。

**复试地点：**南京市玄武区中山东路 305 号，东部战区总医院 1929 教学楼（篮球场北侧）

### **复试内容：**

105500 药学专硕复试采取综合考核，满分为 500 分，包含笔试和面试，笔试考察外语综合应用能力（100 分）、专业基础知识（100 分），面试考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判定合格与否）、科研创新和实践能力（含综合素质，300 分）。

1002 临床医学学硕复试分为专业笔试（200 分）、技能考核（100 分）和综合考核（200 分），满分为 500 分。综合考核采取面试方式，含外语综合应用能力、专业基础知识和科研创新和实践能力，同步考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判定合格与否）。

### **（四）一志愿录取**

1. 各专业（或专业方向）按照“初试成绩（满分 500）+复试成绩（满分 500）”的总分排名，依次录取。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予以“淘汰”，不予录取：

（1）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

（2）复试总分未达 300 分。

2. 考生复试及拟录取结果由医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复核审定后汇总至研究生院，经审核后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 （五）调剂工作

详见学校研究生院官网后续通知，各专业具体复试安排另行通知。

#### （六）体检

具体要求详见学校复试方案

#### （七）联系方式

我院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5-80861371，咨询邮箱：[dzjinlingjx@163.com](mailto:dzjinlingjx@163.com)。

#### （八）其他说明

部分通知或通过短信形式发送，请考生在复试期间保持手机畅通，不得随意更改联系方式，并及时回复信息。

东部战区总医院教学住培办

2025 年 3 月 26 日